**附件1：**

**评分标准和方法**

一、评分标准和方法:综合评分法。

二、按评分细则评分，得分从高到低排序，选定得分最高的为中选人；综合得分相同，报价得分高的为中选人，综合得分和报价得分都相同的，抽签决定。

三、评分细则

 评分细则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评审因素 | 评审细则 |
| 1 | 招商方服务费分成比例（60分） | 招商方服务费分成比例不得低于40%（基准值），招商方服务费报价分成比例比基准值每上浮1%得0.8分，基础分为40分，本项最高得分60分。需提供报价材料并加盖公章。\*计算公式：得分=40+（分成比例报价-40%）×100×0.8 |
| 2 | 实施方案（20分） | 1. 运营方案：有完善充电站管理制度体系，制定完整的充电服务运营方案、运营活动策略多、应急事件、事故处理预案、联动机制，运营方案中需提供服务场站人员数量配置明细，人员排班满足服务保障。需提供运营方案并加盖公章。

本项最高得分7分。优得7～6（含）分，中得6（不含）～3（含）分，一般得3（不含）～0分。 |
| 1. 运维方案：日常巡检、消费者问题解答、数据分析、故障处理时效的优势。需提供运维方案并加盖公章。

本项最高得分7分。优得7～6（含）分，中得6（不含）～3（含）分，一般得3（不含）～0分。 |
|  | 3.安全应急预案：全面性、安全性、可操作性的综合评审。需提供安全应预案并加盖公章。本项最高得分6分。优得6～5（含）分，中得5（不含）～3（含）分，一般得3（不含）～0分。 |
| 4 | 业绩（20分） | 1.在海南省充电站投资（含实际运营枪数）枪数项目建设、运营业绩，300（不含）把枪以下得0分，300（含）把枪-800（不含）把枪得2分，800（含）把枪-1500（不含）把枪得4分，1500（含）把枪-2000（不含）把枪得6分，2000（含）把枪以上，得8分；本项最高得分8分。需提供海南省充换电一张网服务平台数据截图并统计成表格盖章（如委托运营应提供相关合同材料），必要时提供现场提供网站备查。2.近1年（2024年2月—2025年2月）月平均充电量：在201万度以下得0分；在201万度-300万度，得2分；在301万度-400万度，得4分；在401万度以上，得6分；本项最高得分6分。需提供海南省充换电一张网服务平台数据截图并统计成表格盖章（（如委托运营应提供相关合同材料），必要时提供现场提供网站备查。3、近三年内，有1500KW及以上功率的充电站项目建设、运营业绩，每1个项目得1.5分，本项最高得分6分。需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（含中标通知书、合作合同、建站详细地址等）。 |